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 请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为顺利推进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经过综合评估及审慎考量，公司拟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商务秘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人员信息：截至 2024 年末，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42 人，首席合伙人为顾旭芬女士。截至 2024 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21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有 37 人。

业务规模：2024 年度业务收入总额 12,002.4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7,232.4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77.47 万元。2024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计 15 家，审计客户涉及行业包括房地产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无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 2024 年度末为 3,136.29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5,9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2、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①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建，2020 年开始至今在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 ST 新亚、皇庭国际、雅博股份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②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晓薇，2024 年开始至今在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③柴方圃，现担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1997 年 12 月 17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 7 月 9 日加入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为其提供审计服务。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8 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在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过的上市公司 2 家，主要有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奔速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等。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张建、签字注册会计师夏晓薇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柴方圃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经验和资质，具有投资者保护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并向董事会提出了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的建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对拟聘机构的综合评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声誉良好，相关选聘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专项审计机构。

3、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得到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4、生效日期

根据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本次聘请专项审计机构在授权的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署协议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